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修订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1,214,014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8,905,958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31,214,014股，其中，人民币普通股为431,214,014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58,905,958股，其中，人民币普通股为458,905,958股。
3	<p>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事项，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一）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p> <p>（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p> <p>（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p> <p>（四）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p> <p>（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p>	<p>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事项，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一）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p> <p>（二）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p> <p>（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p> <p>（四）单笔担保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p> <p>（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p> <p>（六）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五千</p>

		<p>万元；</p> <p>(七) 深交所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p> <p>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股东大会审议本条第(二)项担保事项时，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p>
4	<p>第四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或会议通知确定地点。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可以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视频、电话、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p>	<p>第四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或会议通知确定地点。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p>
5	<p>第七十七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p> <p>(一)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p> <p>(二) 发行公司债券及上市；</p> <p>(三) 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p> <p>(四) 本章程的修改；</p> <p>(五) 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资</p>	<p>第七十七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p> <p>(一)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p> <p>(二) 发行公司债券及上市；</p> <p>(三) 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p> <p>(四) 本章程的修改；</p> <p>(五) 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资产超过公</p>

	<p>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p> <p>（六）股权激励计划；</p> <p>（七）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 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p>	<p>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p> <p>（六）股权激励计划；</p> <p>（七）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p> <p>（八）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 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p>
6	<p>第八十条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p> <p>股东大会审议下列事项之一的，应当安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一）证券发行；（二）重大资产重组；（三）股权激励；（四）股份回购；（五）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不含日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六）股东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偿还其所欠该公司的债务；（七）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附属企业到境外上市；（八）根据有关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自主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九）拟以超过募集资金金额10%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十）投资总额占净资产50%以上且超过</p>	<p>第八十条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p> <p>公司应通过多种形式向中小投资者做好议案的宣传和解释工作，并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三个交易日内至少刊登一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p>

	<p>5000万元人民币或依公司章程应当进行网络投票的证券投资；（十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十二）对社会公众股股东利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十三）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采取网络投票等方式的其他事项。</p> <p>公司应通过多种形式向中小投资者做好议案的宣传和解释工作，并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三个交易日内至少刊登一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p>	
7	<p>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为3人。</p> <p>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设副董事长1人。董事长由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p>	<p>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由10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为4人。</p> <p>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设副董事长1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担任，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p>
8	<p>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定期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两次。</p> <p>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当在接到提议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临时董事会会议，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p> <p>（一）代表公司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p> <p>（二）1/3以上的董事提议；</p> <p>（三）监事会提议；</p> <p>（四）董事长认为必要；</p>	<p>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p> <p>定期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两次，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p> <p>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当在接到提议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临时董事会会议，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p> <p>（一）代表公司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p> <p>（二）1/3以上的董事提议；</p> <p>（三）监事会提议；</p> <p>（四）董事长认为必要；</p> <p>（五）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章程规</p>

	（五）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 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定的其他情形。
9	第一百六十一条 监事连续两次未 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监事出席董 事会会议，视为不能履行职责，监事会 应当建议股东大会予以撤换。	第一百六十一条 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 真实、准确、完整。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9日